

70 万吨 3#外热交大修理项目 PC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70 万吨 3#外热交大修理项目已由金川集团镍钴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金川集团镍钴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 100%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本项目 PC 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兰州路 2 号金川集团镍钴股份有限公司镍冶炼厂。

2.2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规模：硫酸车间 70 万吨制酸系统转化工序 3#外热交加工、制作、移位、管道拆除安装。

建设内容：

- (1) 根据施工图纸在系统生产期间，异地预制钢制基础用于 3#外热交预制工作，加工、制作完成后，按照设计规范进行的气密性实验等测试工作，具备安装条件；
- (2) 系统年修期间，具备拆除条件后，拆除外热交测量仪表；
- (3) 对外热交对外接口烟道切割，同时对设备基础影响移出作业的构件进行拆除，具备外热交整体移出条件；
- (4) 外热交整体移出，为预制完成的 3#外热交移入创造条件；
- (5) 外热交移出后，对设备基础进行修复，具备外热交移位条件；
- (6) 预制完成的 3#外热交移入至设备基础，具备与对外接口连接条件；
- (7) 预制完成的 3#外热交与系统接口进行连接，并进行焊口探伤，有问题的进行及时修补；
- (8) 按照旧外热交测点安装情况，在 3#外热交对应位置进行仪表测点安装；
- (9) 探伤合格后，进行连同接口处在内的外热交外部保温施工（包括铝合金保护层、硅酸铝毡保温层、刷高温粘接剂、钩钉及钢带等的制作安装）；
- (10) 外热交管程出口曲管压力补偿器安装就位后，连同外热交保温同步完成保温施工（包括铝合金保护层、硅酸铝毡保温层、刷高温粘接剂、钩钉及钢带等的制作安装）；
- (11) 70 万吨 3#外热交废料解体拆除并按要求分类上交；
- (12) 本项目计划材料到货周期 60 天，制作工期 60 天，依据实际生产情况，年检可施工的时间为 20 天，工期起止时间视 70 万吨制酸系统年度检修时间安排。

2.3 招标范围：

本项目采用 PC 发包模式，其中采购内容为负责本次招标范围内所需全部材料的采购及供应，施工内容为硫酸车间 70 万吨制酸系统转化工序 3#外热交加工、制作、移位、管道拆除及安装，详见《发包人要求》。

2.4 标段划分：划分一个标段

2.5 计划工期：87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6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9 月 10 日。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投标人须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3.1.1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在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采购、施工能力，有相应的财务、风险承担能力，同时具有相应的组织机构、项目管理体系、项目管理专业人员。投标人应具有合格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 财务要求：具备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3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3.1.3 业绩要求：近5年（2021 年 5 月~2026 年 5 月）具有1项类似工程经验和业绩（具体以工程接收证书或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为准）。

3.1.4 信誉要求：近3年（2023 年 5 月~2026 年 5 月）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申请人在最近3年内不曾在任何合同中违约或被逐或因任何原因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和被列入全国法院的失信被执行人（进入 <http://zxgk.court.gov.cn> 自行查询后将查询结果截图加盖企业公章为准）的失信企业取消其投标资格。各投标人进入“信用中国”查询本企业不良行为记录，将查询截图加盖企业公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3.1.5 投标人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为施工项目经理，负责整个项目的施工管理工作，实行全过程管理；施工项目经理接受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领导。本工程施工项目经理本人须具备二级注册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及以上，负责整个项目的施工管理工作，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负责人考核证为 C 证。严禁挂证行为，一经查实，取消投标资质。

且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 (1) 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 (2) 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上任职。
- (3) 项目经理必须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

3.1.6 其他要求：施工项目管理机构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配备管理人员，至少应包括：施工项目负责人 1 人、技术质量负责人 1 人、安全生产负责人 1 人、安全员 1 人（安全生产负责人与安全员不能是同一人）、施工员 1 人、质量员 1 人、资料员 1 人、材料员 1 人，以上人员应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应服从施工项目负责人的领导，施工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中标后未经招标人允许不得更换。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

4. 投标登记

4.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5 月 7 日 18 时 00 分前在“金川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ebidding.jnmc.com/>) 首页点击“主体注册”，填写投标企业相关信息后，点击“企业注册”完成投标主体注册。

4.2 主体注册完成后，在“金川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首页点击“招投标登录”，选择“用户名登录”或“CA 证书登录”进行登录；点击“投标人”选项进入“我的面板”，点击“最新招标项目”，在最新招标项目列表中找到拟投标项目，点击进入；在“标段信息”面板底部，点击“参加投标”按钮；勾选复选框后点击“投标登记”，填写投标登记相关信息，确定后自动进入投标登记界面，上传单位介绍信、资格要求文件（招标编号 **JCZJ-JC GS-2026-032**）等；点击整条红色记录，点击右上角“提交审批”并点击确定，完成投标登记。

4.3 在企业注册、投标登记、CA 数字证书办理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请拨打 0935-5831892 电话进行咨询。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5 月 7 日前（截止时间 5 月 7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到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兰州路 4 号金川集团金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321 室持单位介绍信现场投标登记。亦可在“金川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 <http://ebidding.jnmc.com>）完成投标登记、招标代理机构审批通过后，在“金川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下载标书”栏先行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请各潜在投标人将单位营业执照、介绍信、联系人、联系电话等资料上传至金川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 <http://ebidding.jnmc.com>）“投标人资格要求文件”栏内。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5 月 21 日 9 时 00 分，送达地点为：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登录“金川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首页，点击“远程开标系统登录”后进入“远程在线不见面开标系统”，将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至“远程在线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前将纸质版投标文件送达或邮寄至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金川路 80 号金川集团采购供应中心办公楼一楼大厅，收件人为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甘肃经济信息网 (<http://www.gsei.com.cn/>) 和金川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 (<http://ebidding.jnmc.com/>) 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8.1 招标人

招 标 人：金川集团镍钴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北京路31号

邮 编：737100

联 系 人：杨松林、侯海明

电 话：13884516502、18298946345



8.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金川集团金昌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兰州路4号

邮 编：737100

联 系 人：李明光、闫杰本

电 话：15101922866、18089359381

电子邮件：18089359381@163.com

2026年4月30日